

中卫市新闻出版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中卫市新闻出版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以来，市新闻出版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按照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工作机制，主动推进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1 年，市新闻出版局行政发文 2 个，公开 2 个。通过中卫日报、“文明中卫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0 条，包括通知公告、行业动态、信息简报等。结合“3.15”消费日、“4.26”世界知识产权日等重要时间节点，通过设立法规宣传咨询点展板、发放宣传单等方式，大力宣传相关法律法规知识，累计发放宣传单 2.4 万余份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1 年，市新闻出版局收到依申请公开 0 条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严格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，严格研判各类信息的公开属性，及时对不公开的信息予以评估，对于拟公开的信息做到扎口审核，分级审查，确保各类政府信息及时、有效公开。

(四) 平台建设情况。市新闻出版局依托中卫市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nxzw.gov.cn>）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及时发布相关政务信息，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市新闻出版局根据班子人员变动及领导分工调整，及时明确分管政务公开分管领导、责任科室、具体工作人员，确保政务信息及时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市新闻出版局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，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有待完善，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素质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2022年，市新闻出版局将继续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积极参加政务公开相关业务培训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；参照上级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结合本部门实际，完善相关工作管理制度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；对涉及政务公开的政策文件，凡不涉及国家秘密、个人隐私的，做到主动公开，对依申请公开事项，按照规定流程和范围进行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贯彻落实《中卫市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情况：市新闻出版局对信息公开内容进行查漏补缺，对任务分工进行细化，紧紧围绕职能工作及群众关注点，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为目标，不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切实增强公开实效。

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：市新闻出版局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